

# 海外信息预警简报

2024 年 10—12 月

新乡市知识产权维权保护中心

2024 年 12 月 26 日

## 本期导读

- 【政策速览】
- 【美国 337 调查与在美诉讼】
- 【热点案例】

### 【政策速览】

#### ◆ 美国

#### USPTO 提高 2025 年商标官费

美国专利商标局（USPTO）2024 年 11 月宣布，自 2025 年 1 月 18 日起将大幅提高商标官费，影响申请、宣誓、续展、延期等多个关键环节。其中商标基础注册费用上涨约 40%。此外，USPTO 将对申请材料有缺陷的申请征收额外的费用以鼓励申请人提高申请材料质量，包括：1. 申请材料不完整的需每类收取 100 美元，2. 使用自由格式表述商品和服务需每类收取 200 美元，3. 使用自由格式时除前 1000 个字符外，每增加 1000 个字符需每类收取 200 美元。官费详情请见官网：<https://www.uspto.gov/trademarks/fees-payment-information/summary-2025-trademark-fee-changes>

## ◆ 欧洲

### 欧盟通过关于外观设计保护法规的修正案

欧盟理事会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正式通过了两项旨在使欧盟外观设计保护框架现代化的修正案。修订后的指令（对第 98/71 号欧盟指令的重新修订）和法规（对第 6/2002 号欧盟理事会法规的修订）在 20 天后生效，主要变化如下。

1. 确保外观设计保护适应数字时代。“外观设计”的新定义将包括移动、转换或任何其他可能有助于外观设计的动画特征，特别是那些没有体现在实体对象中的特征。“产品”的新定义将包括实物和数字形式的产品。“侵权行为”的新定义包括未经许可为制造产品（产品中包含外观设计或应用了外观设计）而“创建、下载、复制和共享或向他人分发任何记录外观设计的媒体或软件”。

2. 强化欧盟“维修条款”，支持零部件市场（尤其是汽车市场）的竞争。修正案对“必须匹配”特征以及在正常使用中不可见的产品部件的保护级别进行了重大更改。“必须合适”特征是指是指在功能上必须与其他产品相匹配，而“必须匹配”的特征是指是指在美观上符合所需的特征。修正案允许在消费者知晓来源的情况下以维修为目的出售本来属于侵权的商品。

3. 简化和在欧盟注册外观设计的程序。修正案取消了对外观设计申请类别一致性的要求，从而使在同一申请中提交多项外观设计成为可能。修正案降低了申请费，简化了收费表。修正案取消未注册的外观设计权，欧盟成员国将不再能够在国家层面提供未注册的外观设计保护。

### 欧盟委员会发布 GPAI 实施准则初稿

欧盟委员会于 2024 年 11 月 14 日发布了 GPAI 实施准则

初稿，旨在通过提供符合欧盟原则和价值观的明确目标、措施和关键绩效指标，指导欧盟未来通用人工智能（General-Purpose AI, GPAI）模型的开发和部署。利益攸关方、欧盟成员国代表和观察员有机会就该准则初稿提供反馈。准则主要内容概述如下。

**透明度（Transparency）：**透明度是该准则的核心，反映了欧盟致力于培养对 AI 技术的信任。准则规定了 GPAI 模型提供商必须产生和维护关于其模型的特定信息和文件，这些信息和文件可以提供给 AI 办公室和国家主管当局，或提供给打算将模型集成到其 AI 系统中的 AI 系统提供商。

**版权合规（Copyright Compliance）：**准则强调遵守欧盟版权和相关权利的法律。版权政策：GPAI 模型提供商必须采取政策以遵守欧盟版权和相关权利的法律，并实施全面的内部版权政策，涵盖其 AI 模型的整个生命周期。

**文本和数据挖掘（TDM）：**在进行 TDM 时，GPAI 模型提供商必须确保他们有合法途径访问受版权保护的内容，并识别并遵守权利保留。

**版权合规透明度：**GPAI 模型提供商必须透明地说明他们采取的遵守版权义务的措施，包括发布关于他们的权利保留合规信息，为权利持有人提供单一联系点以提出投诉，并在 AI 办公室请求时提供有关用于训练、测试和验证的数据源信息以及访问和使用受保护内容的授权信息。

**系统性风险分类（Taxonomy of Systemic Risks）：**准则列出了 GPAI 模型提供商必须参考的系统性风险分类，作为他们系统性风险评估和缓解的基础。这些系统性风险包括网络犯罪、化学、生物、放射性和核风险、GPAI 模型的控制丧失以及大规模歧视个人、社区或社会等。

## ◆RCEP

### 越南发布关于工业产权行政处罚的新通知

2024年9月30日，越南科技部发布了第06/2024/TT-BKHCHCN号通知（通知06），对2015年的第11/2015/TT-BKHCHCN号通知进行了修订，以更新工业产权行政处罚的相关规定。新通知于11月15日生效，旨在与修订后的知识产权法保持一致。该通知修订的主要内容如下。

**额外制裁的明确化：**通知06明确了对“完全或部分暂停生产、贸易或服务活动1至3个月”的额外制裁的适用性，这一制裁最近在第46/2024/ND-CP号法令中被修订。它规定，只有与违规商品或服务直接相关的活动会被部分暂停。

**域名争议的预防措施：**通知06详细规定了品牌所有者在对抗网络抢注者时，请求暂时搁置域名注册所需的文件。这预计将加强越南互联网网络信息中心、域名注册商和执法机构之间的合作，以搁置侵权域名。

**域名不正当竞争：**通知06详细说明了证明涉及域名的不正当竞争，特别是当域名与他人注册商标、商号或地理标志相同或相似时。然而，这一制度并不完全符合UDRP机制，后者包括在争议中将域名转让给商标所有者的机制，而通知06缺少这一补救措施。

**知识产权保护标志的豁免：**通知06提供了对使用如®符号等知识产权保护标志的豁免，如果产品包装上有副标签明确说明商标在越南的注册状态，则不视为虚假标志。这可能会减少因知识产权标志违规而受制裁的案件数量。

**书面商标许可合同：**通知06要求使用许可商标必须有书面合同，否则将违反第46/2024/ND-CP号法令第6条。

## 【美国 337 调查情况与在美诉讼】

### 1、337 调查情况

2024 年 9 月 16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5 日，美国 ITC 共计立案 337 调查 10 起，其中涉华（不含港澳台）案件 10 起，涵盖健身器材、智能家居、新能源组件等领域。

### 2、在美诉讼情况

据 Lex Machina 的不完全统计（检索日期 2024 年 12 月 18 日），2024 年 9 月 16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5 日期间，共监测到浙江企业在美国诉讼案件 50 起；其中涉及专利的诉讼有 19 起，涉及浙企 29 家次；涉及商标的诉讼有 36 起，涉及浙企 230 家次。

## 【热点案例】

### 案例：松下诉 OPPO 专利纠纷案

2024 年 11 月，欧洲统一专利法院（UPC）对松下与 OPPO 之间的专利争议做出判决：松下指控 OPPO 侵犯了其 4G 标准必要专利 EP2568724；法院认定专利有效且 OPPO 侵权，拒绝了 OPPO 的 FRAND 辩护。

此前，松下在全球范围内的对 OPPO 发起了一系列专利诉讼，涉及 4G 功能的智能设备，而 OPPO 则在全球市场上的份额正不断增长。今年 10 月有消息称纠纷双方有和解意愿，但在这样的背景下，UPC 提前 2 周发布了诉讼判决结果。

部分业内人士认为这是 UPC 在对 FRAND 原则进行表态：SEP 持有者在寻求禁令前必须遵循一系列步骤，这与欧盟法院在华为诉中兴案中确立的框架一致；不认可 OPPO 提出的

分区费率请求，即 UPC 可以裁决欧盟、日本和美国的费率，而由中国法院来裁决中国和其他地区的费率；3.强调了被许可方的 FRAND 行为，如提供销售数据，这可能与欧盟在先判例不太一致。

本案判决是 UPC 做出的首份 FRAND 判决，在一定程度上代表了 UPC 对许可双方 FRAND 行为的认定，具有参考意义。